

2023 年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部门 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情 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2023 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2023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2023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2023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概况

一、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主要职责

(一) 贯彻落实中央国务院、省、市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做好离退休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搞好离休干部的安置工作，办理老干部的离休手续和提高待遇的申报、审批工作。

(二) 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老干部的医疗保健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处理好老干部逝世后的有关丧事活动及善后事宜。

(三) 协助区直工委抓好离退休干部的党支部建设，做好有关活动的组织工作，做好老干部活动中心的管理工作。

(四) 协助区关工委做好本区的老干部关心下一代工作，负责编制各个时期的老干部和退休人员名单，检查、督促、指导全区老干部工作。

二、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包括机关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局机关本级预算包括：办公室。

局属单位包括：

1. 中共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财务隶属关系为二级单位。

三、部门人员编制总体情况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共有行政事业编制 12 人，事业编制 12 人，编内实有 12 人。

四、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机关各项业务和办公室正常工作运转开销,做好老干部待遇工作。

第二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2023 年收入总计 174.5 万元，支出总计 174.5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61.6 万元，降低 26 %，主要原因：经费减少；支出减少 61.6 万元，降低 26%，主要原因：经费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2023 年收入合计 17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7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经费 0 万元；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2023 年支出合计 17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0.6 万元，占 86 %；项目支出 24 万元，占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74.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61.6 万元，降低 26%，主要原因：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7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0.6 万元，占 86 %；项目支出 24 万元，占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50.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44.7 万元，占 96%；公用经费支出 5.8 万元，占 4%。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与 2022 年持平，均为 0 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采取诸多措施，抓好“三公”经费预算管理，推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工作作风，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按相关要

求，进一步控制新增车辆数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采取诸多措施，抓好“三公”经费预算管理，推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工作作风，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2023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24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我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

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主要是：0 项目 0 万元，0 项目 0 万元，0 项目 0 万元等；我局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

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2023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74.50	一、一般公共服务	0.96
其中：财政拨款	174.50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73.5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4.50	本年支出合计	174.5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74.50	支出总计	174.50

2023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
元

部门 (单 位)代 码	部门(单 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合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小计	其中： 财政拨 款														
	合计	174.50	174.50	174.50	174.50														
033	新乡市红 旗区离退 休干部服 务中心	174.50	174.50	174.50	174.50														
033001	新乡市 红旗区离 退休干部 服务中心 本级	174.50	174.50	174.50	174.50														

2023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74.50	150.55		144.72	5.83		23.95	23.95	
			033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174.50	150.55		144.72	5.83		23.95	23.95	
201	36	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96						0.96	0.9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0.55	150.55		144.72	5.83		0.00	0.00	
208	05	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2.99						22.99	22.99	

预算 04 表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74.50	一、本年支出	174.50	174.50	174.5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4.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6	0.96	0.96		
其中：财政拨款	174.50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54	173.54	173.54		

预算拨款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 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74.50	支出合计	174.50	174.50	174.50		

预算 05 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 目标 类
			工资 福利 支出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资本性 支出						
				合计	174.50	150.55		144.72	5.83		23.95	23.95	
			033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 服务中心	174.50	150.55		144.72	5.83		23.95	23.95	
201	36	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96						0.96	0.9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0.55	150.55		144.72	5.83		0.00	0.00	
208	05	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2.99						22.99	22.99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预算 06 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0.55	144.72	5.83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12	2.12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42.60	142.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3		5.83

2023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年 结转 结余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收 入	事 业 收 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 拨款										
		合计				174.50	174.50	174.50										
033		新乡市红旗区 离退休干部服 务中心				174.50	174.50	174.5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补助	1.75	1.75	1.75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 助	2.12	2.12	2.12										
303	01	离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42.60	142.60	142.6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28.03	28.03	28.03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
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3.95	23.95							
	033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23.95	23.95							
其他运转类	党建活动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本级	0.96	0.96							
其他运转类	工作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本级	4.00	4.00							
其他运转类	体检费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本级	8.50	8.50							
其他运转类	关工委工作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8.50	8.50							

		本级									
其他运转类	离退休干部 特需经费、 公用经费	新乡市红旗 区离退休干 部服务中心 本级	0.57	0.57							
其他运转类	企业离休干 部住房补贴	新乡市红旗 区离退休干 部服务中心 本级	0.79	0.79							
其他运转类	企业离休干 部取暖费	新乡市红旗 区离退休干 部服务中心 本级	0.63	0.63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年度履职目标	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的各项业务和办公室工作正常工作运转开销，做好老干部政治待遇、生活待遇及党建工作。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保障返聘人员工资，组织五老活动，召开座谈会等的相关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党建相关工作		组织培训、参观学习、慰问等	
	老干部相关工作		保障老干部的政治及生活待遇，组织老干部活动、召开座谈会等	
	企业离休干部住房补贴		保障 3 名企业老干部的生活待遇	
	离退休干部特需经费、公用经费		保障 3 名企业老干部的生活待遇	
	体检工作		保障老干部的生活待遇，组织领导干部定期健康体检	
	关工委工作		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保障返聘人员工资，组织五老活动，召开座谈会等	
	购买社会服务		保障老干部的生活待遇，组织老干部活动，负责老干部日常及会计工作	
	企业离休干部取暖		保障 3 名企业老干部的生活待遇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74.50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74.50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50.55	
	（2）项目支出		23.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9%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9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党建相关工作任务完成	≥95%	用于党建工作
		老干部相关工作任务完成	≥95%	用于完成老干部各项工作
		企业离休干部住房补贴完成	≥99%	用于企业离休干部住房补贴
		离退休干部特需经费、公用经费完成	≥98%	用于企业离休干部特需及公用
		体检工作任务完成	≥95%	用于老干部及县级领导

		关工委工作任务完成	≥95%	用于五老人员工作及返聘人员工资
		购买社会服务完成	≥95%	用于购买社会服务人员工资
		企业离休干部取暖任务完成	≥99%	用于企业离休干部取暖
	履职目标实现	老干部相关工作运转、政治待遇及生活待遇实现率	≥95%	用于完成老干部各项工作指标、企业离休干部取暖、企业离休干部干部住房
		购买社会服务实现率	≥95%	用于购买社会服务人员工资完成
		老干部体检及县级领导体检工作任务实现率	≥95%	用于老干部及县级领导体检
		关工委返聘人员工资及五老人员活动实现率	≥95%	用于五老人员工作及返聘人员工资完成
		党建工作任务实现率	≥95%	用于党建工作完成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有效提高 老干部生活待遇及政治待遇及各项工作	显著提高
有效提高 五老人员生活及政治待遇及各项工作			显著提高	老干部、五老生活、及政治待遇及各项工作积极进行
满意度		老干部及县级领导满意度	≥95%	老干部及县级领导相对满意
		老干部及五老人员满意度	≥95%	老干部及五老人员相对满意

2023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 总额	政府 预算 资金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033		23.95	23.95										
033001	新乡市红旗区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本级	23.95	23.95										
410702220000000012189	企业离休干部住房补贴	0.79	0.79		离休干部住房补贴成本	≤0.79 万元	企业离休干部	≤3 人	保障离休老干部生活待遇	保障	企业离休老干部满意度	≥95%	
							企业离休干部发放准确率	100%					

							企业离休老干部待遇发放时间	每月					
410702220000000012207	企业离休干部取暖费	0.63	0.63			企业离休干部取暖成本	≤0.63万元	企业离休干部	≤3人	维护企业离休人员生活待遇	明显改善	企业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年度供暖完成率	100%				
								取暖补贴发放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410702220000000012220	离退休干部特需经费、公用经费	0.57	0.57			离退休干部特需经费、公用经费成本	≤0.57万元	开展活动及慰问次数	≥120次	保障离退休人员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	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离退休人员人数	≥49人				
								老干部生活待遇及文体出勤率	≥85%				
								离退休慰问时间	2023年12月底				
410702220000000012862	体检费	8.50	8.50			体检费成本	≤8.5万元	干部健康检查覆盖率	≥98%	提高干部人群身体素质	提高	离退休及县级领导满意度	≥95%
								县级干部及老	≥80人				

							干部体检人数						
							健康体检时间	2023年12月底前					
410702220000000012865	党建活动经费	0.96	0.96			离退休干部党支部活动经费成本	≤0.96万元	党支部学习、活动出勤率	≥85%	保障离退休党支部委员活动正常进行	保障	离退休党支部委员满意度	≥90%
								三会一课次数	≥12次				
								主题党日次数	≥2次				
								手拉手帮扶次数	≥6次				
								支部委员活动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				
410702220000000012867	关工委工作经费	8.50	8.50			关工委工作经费支出成本	≤8.5万元	关心下一代工作完成率	≥85%	协助老干部做好下一代工作，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改善	五老人员满意度	≥85%
								五老人员人数	100人				
								关心下一代工作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				
410702220000000012870	工作经费	4.00	4.00			工作经费成本	≤4万元	老干部政治生活参与率	≥95%	保障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提高生活	保障	老干部满意度	≥95%

								老干部政治生活开展时间	每月				
								开展老干部活动次数	≥50 次				